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国英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2,22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64%）的股东张国英女士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41,32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一、股东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张国英；
2.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国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229,6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及股份类别：非公开发行方式取得，无限售流通股；
3. 减持数量：不超过1,841,32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4. 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 减持价格区间：减持价格视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7.2013年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徐洪尧先生、张国英女士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收购其持有的洪尧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66%股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徐洪尧先生、张国英女士承诺：所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和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其交易和转让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2018年1月9日，徐洪尧先生及张国英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解除限售。

三、相关提示

1.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张国英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徐洪尧先生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82,657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2022年2月23日至2022年2月28日，徐洪尧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1,398,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93、2022-021）。

2.2022年3月2日，徐洪尧先生、张国英女士与沈亚飞女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拟将合计持有的公司13,697,962股股份，转让给沈亚飞女士，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44%，转让完成后，徐洪尧先生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张国英女士继续持有公司9,475,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4%。此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还需经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转让过户登记等手续，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

告（公告编号为2022-022）。

3.张国英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张国英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也存在能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张国英女士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股东张国英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